



第三十九篇

农业生产关系变革

第一章 封建土地制度

第一节 土地所有制

建国前,淄博的农村土地,大部分归封建地主所有。农民没有或占有少量土地,多数以租佃土地为生。土改前,占农村总人口4%的地主,占有农村耕地的25%;富农、小土地出租者占农村总人口的6%,占有农村耕地的20%;贫下中农占农村总人口的90%,仅占有农村耕地的55%。地主、富农和小土地出租者以租佃、高利贷等形式剥削农民。被压迫、被剥削的农民常年不得温饱,遇荒年便流离失所。淄川县黄家铺乡井家河村地主沈成修一家即占有耕地1500余亩。桓台县地主张经涵占有土地1680亩,全部出租,仅麦季收租即达3万余公斤。

第二节 剥削方式

出租土地

地主向农民出租土地,收取地租。地租分为死租(亦称定租,即预先定死交租数量)和活租(定死交租成数,按实收量交,多以对半分成的方法提取地租),又可分为实物地租和

货币地租两种形式。实物地租一般是地主净得当年收获的50%;有的地主用“小除佃田法”,即按庄稼用工多少定分成。小麦一般按一、九(佃户得一成,地主拿九成)分成;豆子按二、八分成;高粱、谷子按三、七分成。货币地租一般是不管丰歉,地主如数向佃户索取固定的货币。

“分工地”是地主对农民的另一种剥削形式。贫苦农民可与地主分种土地,农民除负责耕种外,还要负担全部种子和肥料,最后以七、三定分成(地主七、耕者三)。

高利贷

分放粮、放钱两种。放粮为春借粗,秋还细,春借一斗,秋还二斗。放钱普通为三分利,三年本利平,有的高达月利十分,即当年本利平有余。另外还有利生利的“驴打滚”、现收利(放钱时扣下当月利息)等。

“质地作押”是地主盘剥农民、侵吞土地的另一高利贷形式。借债人以土地作押,到期不还,土地就归债主所有。淄川井家河农民孙义仁,借了一笔钱到期无力偿还,新债压旧债,四年后,8亩地全被地主占有。

四个义务工

即佃户每年要无偿为地主做四个工日。

这四个义务工多在农活最忙时摊派,凡有违者,来年则将其租地抽回。张店潘庄村地主王立初惯用此法。

雇工

可分长工(一年为度)、季节工(一季为度)、短工(计日工)和多种支差。雇工中以“抗冤汉”为最苦、最累。冤汉终日不离其主,从天明干到天黑,稍有不慎,即被赶走。无论长工

或短工,当他们日近暮年丧失劳动能力时,便被解雇。淄川邢家庄雇农傅二给慕王庄某地主当了17年长工,一无所剩,年老后被解雇,冻饿街头而死。当地流传的俗语:“穷人头上三把刀,租子重、利钱高、拨工派差多如毛”;“禾稼登场,眼泪汪汪,辛苦一年,刮尽钱粮,卖儿卖女,要饭逃荒”,就是广大贫苦农民对封建社会制度的血泪控诉。

第二章 土地改革

淄博的土改运动,始于抗日战争时期的减租减息,至1951年结束。

第一节 减租减息

抗日战争后期,淄博的农村党组织为团结一切抗日力量,发展农业生产,先在抗日根据地领导农民开展“减租减息、增加工资”运动,降低了苛重的租率,减轻高利盘剥。中共桓台县党组织1937年在县境东部的侯庄、官庄、东付村、西付村、面窝沙村、杨桥等村领导农民开展“减租减息、增加工资”运动。1942年,中共淄川县委按照中共中央山东分局《关于减租减息,改善雇工待遇,开展群众运动的决定》和中共中央华东分局颁布的《华东新区农村减租暂行条例(草案)》等文件精神,先后在洪山区、蓼河区、蟠龙区的21个村庄中实行“二五”减租(减原租额的25%)、“半分减息”(借贷利率由月利三分减为一分五厘)。雇工标准为一般成年劳工除由雇主供给食宿外,年资最少不得低于高粱或玉米150公斤。

第二节 反奸诉苦

抗日战争胜利后,淄博地区各级党组织在解放区组织群众,开展反奸诉苦斗争。这一

运动是以贫雇农为核心,团结中农,向罪恶深重的恶霸地主、汉奸、匪特清算政治、经济上的欠债,为土地改革打下基础。淄川县的广大群众经过两个半月的反奸诉苦斗争,结合减租减息运动,使870个佃户从重租重息的剥削下解放出来,150个借户按政府法令减了息,880名雇工增加了工资。通过减租减息,全县有77664人参加了工会、农会等群众团体。

第三节 土地改革

1946年5月4日,中共中央发布《关于土地问题》的指示,将抗日战争时期实行的减租减息政策改为没收地主土地分给农民的政策,在双减运动基础上开展土地改革运动。同年冬,中共桓台县党组织在桓台县岔河区、田庄区、乌河区、滨湖区进行土改试点。1947年春,中共淄博党组织领导广大群众在解放区农村开展划阶级、定成份(根据当时对生产资料占有和对农民剥削程度,把农村各户划分为雇农、贫农、下中农、中农、上中农、富农、地主等不同阶级成份),实行“依靠贫雇农,团结中农,有步骤有分别地消灭封建剥削制度”的政策,掀起土地改革运动高潮。

1948年冬,根据《土地法大纲》,组织工

工作队进行土改复查,实行“三榜”定案。1951年底全淄博地区完成土地改革,在农村彻底废除了封建土地制度。这次土改在全地区八县(博山县、淄川县、临淄县、桓台县、邹平县、长山县、章丘县、章历县)、两市(张周市和小淄博市)、66个区、839个乡中,共没收地主和征收富农多余土地841430亩,房屋270826

间,牲畜172066头,大型农具254428件,粮食23973650公斤。得地农民20231户428944人,占总农户的53%,每人平均分地6分以上,加原有土地平均每人占有2.03亩。对地主,执行“给出路”的政策,留有部分房屋土地,平均每人仍有土地1.31亩,促其改造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

第三章 农业合作化

第一节 互助组

早在抗日战争时期,中共淄博党组织便引导农民走互助合作道路。1944年桓台曾发展变工互助组织,1948年发展较快,到1949年全桓台县插伙组达3000余个。

建国后,淄博地区从1950年到1953年掀起组织互助组高潮。1951年4月淄博地委农委召开各县农委负责人会议,要求各地开展农民互助组的试点工作。不久,淄川区查王乡查王村马振生互助组(15户)、黄家铺村唐忠义互助组(18户)、桓台县侯庄乡苗永守互助组、邹平县张家村张献文互助组等十多个试点互助组先后建立起来。互助组的建立解决了生产上的一些困难,农作物亩产量比单干时一般增长10%左右。桓台县高楼乡的50个互助组,在1952年春季的抗旱生产中,挖井92眼,麦田追肥两次,全部增产,其中于守傲互助组小麦单产由1951年的127公斤增到154公斤,超过单干农民的30%。试点的成功带动了面上互助组的发展。1951年淄博地区组织起来的农户占总农户的27.1%,1952年组织起来的农户占总农户的38.5%,各种互助组达40979个。

互助组是本着“自愿互利、等价交换”的原则,由几户或十几户农民自愿组合成的生产性组织。其形式有常年的、季节性的、临时

性的。其生产经营方式是:临时性的互助组由务农经验丰富的组长安排农活,以工换工,不记工算帐,各户出工的差额,多用实物找补的办法解决。季节性互助组,一般由几户农民在农忙季节组织起来,民主推选组长,不能相抵的部分,按市场工价折粮或其他办法兑齐,忙季过后,自行解散。常年性互助组,除在全年农事活动中进行劳动互助外,还实行副业的互助合作,有简单的计划和初步的分工分业,收入归己,为发展再生产,有的还积累少量的公共财产。

第二节 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1952年3月,中共淄博地委发出《广泛开展爱国增收劳动竞赛的指示》,要求在农村创造模范互助组和丰产农业合作社。4月7日,地委派工作组到邹平县二区张家村搞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试点。以张献文互助组为基础,组织15户75人入社。随后,试办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在全地区展开。到1953年2月,全地区试办农业生产合作社15处,社员277户。最大的社49户,耕地432亩;最小的10户,耕地54亩。

为了在全地区范围内开展办社运动,中共淄博特委拟定《关于1954年至1957年援助农业互助合作组织发展的计划(草案)》,并

于1954年11月1日至1955年1月14日举办两期互助合作骨干培训班,共培训县、区干部、乡支书或乡长(党员)242人。8月至10月,全市农村中掀起建社扩社高潮。至10月底,农业生产合作社发展到1436处,入社农户占总农户的41.84%。各区占总农户的比数是:杨寨区39.4%,张店区46.7%,洪山区43.6%,昆仑区45.4%,黑山区30.4%,博山区47.9%,周村区40.5%。全市692个村庄已建社者653个(其中基本实现合作化的133个村)。到1956年1月底,全市入社农户达总农户的92%。

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一般都有管理委员会,设正、副社长、会计等。每社由十几户或几十户组成。财务管理,日清月结,按时向群众公布。劳动管理,一般是根据社员的身体素质,年初评定一次劳动力的基本工分,大多数男劳动力每天十分,女劳动力八分,劳动力按出工天数,由记工员每天记工。年终在劳务分红部分中按工分参加分配。土地入股分红,其比例一般是“地四劳六”或“地五劳五”。年终分配时社里留出一定数量的公积金和公益金,用于发展集体公益事业和集体生产。

1955年12月中共淄博市委召开四级干部会,对初级社的分配政策作了新的规定:原来采取“地四劳六”比例分红的,改为土地固定报酬;老社以1955年的土地报酬为今后的固定地租;新社可参照老社的土地报酬,或以土地质量为主,结合“三定”户的产量为基础,计算出相当于“地四劳六”的比例分红数,确

定土地报酬,超产部分可根据社员自愿,或全归劳力分配,或“地三劳七”、“地二劳八”分红。

第三节 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农业合作化的指示,中共淄博市委于1955年12月18日在全市四级干部会议上印发《市委关于1956年农业合作化与农业生产规划意见》,到1956年1月底全市试办高级农业合作社24处。1月24日,市委下发《关于执行毛主席十七项指示的初步意见(草案)》,从1月底开始到春节前不到1个月的时间,在全市掀起并社升级大办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高潮,迅速组成高级社488处,入社农户占总农户的93%,建立以生产资料农村人民群众集体所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随后针对某些合作社在分配中存在不合理现象,民主办社方针贯彻不力及生产经营中某些混乱等,对高级社进行全面整顿,同时合理解决地主、富农及其子女入社问题、社员自留地等问题。到1957年12月,全市高级社整顿为525处,平均每社52户。各农业合作社的规模基本确立下来。其中一类社占39.6%,二类社占43.8%,三类社占16.6%。

高级社与初级社的根本不同处,在于取消土地分红,社员的土地全部归合作社所有,主要实行按劳分配。

第四章 人民公社化

1958年9月1日,市内第一个人民公社——淄川区淄城镇人民公社诞生。这个公社是由原淄城镇、二里乡、黄家铺乡、石谷乡合并成立的,包括59个自然村、33个高级社,共有10362户、45910人、76545亩耕地。之后,

只经过两个月的时间,全市就实现人民公社化。当时有69处人民公社,入社农户达99%。后来经过调整整顿,到1983年底全市有92处人民公社。

人民公社是一切生产资料归集体的社会

主义性质的经济组织,又是基层政权组织,下设生产大队、生产队。

在整个人民公社时期,受左倾错误思想影响,曾出现不少问题。中共中央在政策方面多次作过调整,经营管理变化较大,经济效益也各不相同。公社的发展过程,大体可分为五个阶段。

第一阶段:1958~1959年

这个时期,正是全国“大跃进”、“大炼钢铁”的时期,左倾错误思潮占上风,对人民公社强调“一大二公”(规模越大越好,公有化程度越高越好)。在劳动管理上,强调军事化,公社下设营、连、排,对全社男女劳力统一调配,实行大兵团作战,劳动不记报酬。贯彻“以粮为纲”、“以钢为纲”的方针,提出“人有多大胆,地有多大产”的错误口号,对生产计划指标层层加码,浮夸风盛行。在财务和分配方面强调由公社统一核算,对基层的劳力、财、物,任意平调。粮食不作分配,队队集体办食堂,

社员吃饭不要钱,都吃大锅饭。大批劳力调去“大办钢铁”,庄稼不能及时收获,造成丰产不丰收。到1959年,全市粮食由1958年亩产156公斤,降为128公斤;社员口粮由182公斤降为123公斤;社员人均分配也由54元降为42元。

第二阶段:1960~1962年

平调、浮夸和瞎指挥等“五风”严重,挫伤了广大农民生产积极性,加之严重的自然灾害和人民公社经营管理不善,农业歉收。后来,由于认真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农村人民公社当前政策问题的紧急指示信》,人民公社实行三级所有,队(大队)为基础,纠正“一平、二调”的错误,从大兵团作战改为以大队为单位组织生产,取消集体食堂,口粮分到户;以工代粮,多劳多得;生产上强调因地制宜,实事求是,纠正浮夸风。到1962年全市粮食生产略有回升(见下表)。

年份	总产(万公斤)	亩产(公斤)	人均口粮(公斤)	人均分配(元)
1960	23641	109	115.5	47
1961	20612.5	94	104.5	43
1962	25541	116	124.5	43

第三阶段:1963~1965年

1962年冬,贯彻中共中央《关于改变农村人民公社基本核算单位问题的指示》,人民公社由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改为以生产队为核算单位,公社、大队、生产队三级所有,以队为基础,返还社员自留地,准许社员搞家庭副业,重新开放农村集市,健全劳动、财务管理制度,贯彻“以粮为纲,全面发展”的方针。收益分配的原则是国家、集体、个人三者利益兼顾。为增加公共积累,每年提公积金、公益金。为了少扣多分,扣留部分一般不得超过总收入的40%。实施上述办法后,生产有了恢复和发展。1965年,全市粮食亩产195.5公斤,

比1962年增长68.5%,社员人均口粮192.5公斤,比1962年增长54.6%,社员人均分配58元,比1962年增长35%。

第四阶段:1966~1976年

这个阶段,正值“文化大革命”时期,原先实行过的一些调动群众生产积极性的政策和办法,被当作“工分挂帅”、“物质刺激”、“分田单干”、“走资本主义回头路”等进行批判。提倡“大寨记工法”(即:一心为公劳动,一年一次民主评定工分),取消记工员,对社员只看出勤,不管农活质量,一时出现了“出工一窝蜂、干活乱哄哄、质量无保证”的现象。强调“为革命种田”、“以粮为纲”,收回社员的自留

地,取消集市贸易,不允许社员自己搞家庭副业,农村经济受到破坏,生产发展极为缓慢。十年粮食平均亩产比1965年仅增长19.1公斤;社员人均分配年平均为78元。

第五阶段:1977~1983年

“文化大革命”结束后,经拨乱反正,出现安定团结的局面。特别是1978年12月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中共中央连续颁布有

关改革农村经济的政策。农业生产方面,强调“决不放松粮食生产,积极开展多种经营”。在经营管理方面逐渐恢复一些合理的规章制度,促进了农业生产的发展。1983年,全市粮食总产达到89443万公斤,比1976年增长21.25%;全市农业总产值达到98995万元,比1976年增加77.4%;人均分配346元,比1976年增长256.7%。

第五章 生产责任制

50年代农业合作化初期以及三年困难时期,曾先后出现过包产到户、包工到户和“二包一奖”制度(包工、包产、超产奖励、减产赔偿),还普遍推行过小段包工、定额计酬,对发展生产都曾起过积极作用,但不久即被否定。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为适应生产力发展,在农村实行各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突破了农村社会主义公有制的两种模式——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形成了新型合作经济。1984年农村人民公社先后改建为乡、镇政府,大队改为村民委员会,其经济活动、经营方式、管理方法发生了重大变化。

生产责任制的实施主要采取集体收种,田间管理包工到劳(或组);统一经营,联产到组(或劳),包产到组(或劳)及包干到户(也称大包干)等形式。其中联系产量的责任制形式,把农民的经济利益同劳动最终成果联系起来,经济效果较为显著。特别是“大包干”,其经济利益分配直接了当,“保证国家的,留够集体的,剩下都是自己的”颇受农民欢迎。具体做法是:在坚持基本生产资料公有的前提下,生产队把耕地按人口或人劳比例承包到户,耕畜和农具等生产工具固定到户使用或由集体统一提供服务,国家征购任务及集

体提留部分落实到户,通过经济合同来保证承包任务的完成。

在稳定发展生产责任制的同时,狠抓完善提高工作,正确处理以下几个带有普遍性的问题。一是正确处理“统”与“分”的关系;二是兼顾国家、集体、个人三者利益;三是建立健全农业承包合同制;四是加强基层领导班子建设。从而使农业生产责任制始终沿着健康的道路发展。到1984年1月,实行生产责任制的生产队已占99%以上,采取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占到94%,其中90.9%是大包干形式。生产责任制的实行,带动了“两户一体”(专业户、重点户、新经济联合体)的迅速发展。到1984年7月,专业户(重点户)发展到148000户,专业村135个,新经济联合体5600多个。农村开始由小而全的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向小而专的商品经济转化,农民生产积极性得到充分发挥,繁荣了农村经济。1985年全市粮食总产达到88472.5万公斤,比1978年增长16.5%;每一农业劳动者创造农业产值1365元,比1978年增加543元,增长151.4%;农村经济总收入20.9亿元,比1978年增长3倍;人均收入544元,比1978年增长3.95倍。农业产品商品率达到55.3%。

第四十篇 种植业

概 述

淄博地处北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区,光热资源充足,生物资源丰富,农业生产条件较好,是全国最早的农业开发区之一,据出土文物考证,约在一万年前,就出现了原始农业。春秋战国时期,淄博一带人们就掌握了中耕锄草技术,牛耕和铁制农具的使用也较普遍,农业已相当发达。南北朝时期,北魏高阳郡(今临淄高阳)太守贾思勰即总结临淄一带农民的耕作经验,写出国内最早的农业专著——《齐民要术》。书中对土壤整治、肥耕使用、作物栽培、选种育种、防旱保墒、畜禽饲养、果树培植和嫁接、农产品加工等都有详细论述,说明当时淄博一带农业生产已达到较高的水平。后随农业技术的不断发展,种植的农作物种类也在逐步改进,逐渐形成了以菽(大豆)、粟(谷子)、麦为主的粮食作物,到明代相继引进了玉米、花生、棉花,清代又引进地瓜等。在漫长的封建社会中,由于土地集中在少数人手里,生产技术落后,淄博农业发展缓慢。据1935年成书的《胶济铁路经济调查》记载,当时淄博地区粮食亩产平均只有60多公斤。

建国后,淄博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于1951年底完成土地改革,随后开展了农业合作化运动,并大力兴修水利,改良土壤,推广新式农具和优良品种,农业生产得到

较快恢复和发展。到1957年,农业总产值达12561万元,其中种植业产值为8290万元;粮食作物播种面积为395万亩,播亩单产86公斤,总产3371万公斤。1958年,实行人民公社化后,由于左倾错误影响,对农业发展要求过高过急,一度发生高指标、瞎指挥、浮夸和“一平二调”的错误,严重挫伤了广大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加之严重的自然灾害,到60年代初农业出现了倒退。1961年,全市粮食作物播种面积为341万亩,播亩单产60.5公斤,比1956年减少38公斤,总产20612.5万公斤,比1956年减少17168万公斤。从1963年到1965年,通过认真贯彻“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调整农村政策,强化农业的基础作用,农业生产的困难局面开始好转。三年调整中,全市农业总产值每年递增26%,粮食产量每年增长20.5%。1965年农业总产值达20823万元,其中种植业产值为15595万元;粮食播亩单产达120公斤,总产44718.5万公斤,创历史最好水平。

“文化大革命”中,片面强调“以粮为纲”,粮食产量虽有增加,但因忽视多种经营和发展商品生产,农村经济发展仍较缓慢。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在农村实行以大包干为主的各种形式的联产承包责任制,调整种植业内部结构,开展多种经营,大

力发展乡镇(村)企业,调动起广大农民的生产积极性,使农业生产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前进,粮食连年丰收,林牧副渔兴旺,淄博农业开始走向综合经营全面发展的道路。1985年,全市农业总产值达65509万元,其中种植业产值43568万元,比1978年增长34%;在耕地面积比1949年减少53.49万亩的情况下,粮食总产量达到88472.5万公斤,比

1949年增长2.13倍。播亩单产由1949年的76.5公斤,提高到272公斤,增长2.56倍。全市棉花总产量达到428.5万公斤,比1949年增长7.26倍;花生总产量达到734万公斤,比1949年增长12.42倍。全市蔬菜种植面积13.83万亩,比1949年增加9.2万亩,增长近2倍;总产量4.38亿公斤,比1949年增加3.8亿公斤,增长6.8倍。

第一章 粮食作物

第一节 小麦

冬小麦在淄博种植历史悠久,约有一万年栽培史。建国前,小麦播种皆用耩条播。先将耕地翻松,然后下种,播种期在“秋分”前后。种子均系农家品种,播种方式以行距60厘米的“大扒垄”居多。施肥以堆肥、圈肥、人粪肥等农家肥料为主,施饼肥者甚少。播前一般施基肥,翌春于起身、拔节期间再追肥一二次。有的白种下地,次年追肥。除胶济铁路、淄河、孝妇河两侧少数有水浇条件者外,其它地方很少有浇麦的习惯。田间管理,多以划锄、拔草为主,亩产一般50公斤左右。

建国后,小麦良种进行了五次更新,每更新一次,一般增产10~20%。同时,农机具不断改进,水利设施日趋完善,栽培技术不断更新,产量越来越高。1985年单产256公斤,比1949年增长3.6倍。

50年代由耩播改耩挑沟,手撒种,叫做宽幅密植。行距一般40厘米,播幅6厘米,在施土杂肥的基础上,开始施少量化肥。有的冬季镇压、浇尿,开春用竹耙耩麦、浇水、追肥、划锄、治虫等。为减少阴阳垄,促苗生长整齐,播种方向由东西改南北行的居多。这期间,全市年种植面积在120~160万亩之间,单产60~75公斤。

60年代,推广密植耩,水浇地调畦播种。一般行距20厘米,播幅10~13厘米,并开始施种肥和粪、种隔离。后来在水浇地为便于浇水,又推广宽畦窄行播种,畦宽1米,畦埂宽40厘米左右。旱田实行“小排垄”,原“大扒垄”种法极少。到1969年全市种植面积达156.25万亩,单产106.5公斤。

70年代,对施肥、浇水、整地、播种等增产措施运用较细。磷肥大量施用,新的生长激素(如赤霉素、助长剂等)也开始应用,并对不同类型的麦田,提出不同的管理措施,达到水田、旱田,高、中、低产田分别管理。此期,全市种植面积每年都在160万亩以上,1979年单产达268公斤,个别小麦田块亩产过500公斤。

80年代,重点推广了精播高产栽培。其技术措施主要是:秋种抓基本苗数,春管促穗数,后期管理提高穗粒重。1985年,全市小麦种植面积153.01万亩,亩产256公斤,总产39178.5万公斤。

第二节 谷子

谷子在淄博种植已有七千多年的历史。建国前,播种面积占春播作物面积的一半左右。谷子具有抗旱,抗逆性强,耐贮存,营养丰富等特点。谷秸是较好的牲畜饲草。20世纪

50年代初,谷子年种植面积大都在60万亩以上。人民公社化以后,因谷子亩产只有100公斤左右,被列为低产作物,种植面积逐年减少,且由平原地栽培,挤到山地、坡地和丘陵地带。1959年,全市种植面积是42.05万亩。到1965年种植面积减至27.22万亩,1976年又减至10.27万亩,1981年仅种4.94万亩。1985年,全市种植面积为6.63万亩,单产189.5公斤,总产为1256.5万公斤。

春谷种植一般在四月中、下旬,用双腿耩或单脚耩播种,每亩留苗3~4万棵。夏谷多在六月上、中旬播种,亩留苗3万株左右。谷子的田间管理,一般是在间苗定棵后追肥一次,及时中耕,防治病虫。70年代以来,谷子品种已由农家品种改为改良品种和适于春夏播种的配套品种,如“柳条青”、“鲁谷2号”等。为充分利用耕地面积,近年来春谷减少,夏谷增多,单产提高,高产者每亩可产二三百公斤。

第三节 玉 米

玉米又名玉蜀黍,在淄博约有四百多年的栽培史。明清时期,种植面积较少,产量很低,被列为杂粮。建国初期年种植面积在60万亩左右,亩产100公斤左右。50年代后期,强调农业生产“以粮为纲”,从此,玉米的种植面积逐年增加。1957年种植面积为72.52万亩,1965年为85.8万亩,1976年增至143.31万亩。由于推广玉米良种,特别是杂交一代种和较先进的管理技术及化肥施用量的大增,玉米单产提高较快,1957年亩产只有91公斤。1965年达到150公斤,1975年为222公斤,1980年增到272.5公斤。被列为高产作物。玉米播种期,由春播多改为麦田套播和夏播。自60年代以来,一般从五月中旬开始在麦田里套种,到五月底或六月初播完。先播中、晚熟品种,后播早熟品种;低产麦田套种稍早,高产麦田套种略迟。自建国以来,其品

种已更换多次,每次更换都有所增产。种植密度也由50年代的每亩1800余株,增至80年代的每亩3000~3500株。良种与良法配套,早、中、晚熟品种布局趋向合理。施肥,除用土杂肥(少量化肥)做基肥外,还带种肥(多以尿素作种肥),并且实行肥、种相隔。玉米三叶期间苗、定棵,一般每亩留苗3500株左右。定苗后两次追肥,一次在拔节前,一次在抽雄穗以前。玉米生长的中后期,及时中耕和防治粘虫、玉米螟、蚜虫等。1985年全市玉米平均每亩产量已由建国初的100公斤左右提高到314公斤,种植面积由1949年的58.57万亩(占粮食作物总播种面积的15.88%),增至137万多亩(占粮食作物总播种面积的42.15%)。

第四节 高 梁

高粱,汉代从外地引进。由于高粱抗旱耐涝,清代及民国时期种植较多,是农民主食之一。建国初期,全市种植面积占总播面积的七分之一,产量占粮食总产的15~23.6%。建国后随着耕作制度的变革和一年两熟制的大面积推广,春播高粱复种指数低,加之高粱适口性差,不适应人民生活提高的要求,因此种植面积逐年减少。1949年全市种植47.35万亩,1956年种植33.8万亩,1965年种植20.75万亩,1976年种植9万亩,到1985年降至4万亩。单产1949年为92.5公斤。1985年增到197公斤。种植区域逐年移到南部山区旱田、丘陵地带。高粱播种一般在“清明”前后,耩播每亩留苗2000余株,田间管理较粗放,定苗后追一次肥,中耕二三次。高粱品种更换过二次。但增产幅度不太显著。

第五节 大 豆

大豆在淄博种植约有六千年的历史。建国前,大豆是淄博人民的主食之一。1949年

种植 52.66 万亩,占粮食总播面积的 15%,亩产 55.5 公斤。播种方法一般是点播或条播,分春播和夏播两种,多为单作。也有少量与玉米间作。

50 年代后,大豆被视为“低产作物”,种植面积越来越少,良种更换也不多,到 1965 年,年种植面积减至 33.36 万亩。70 年代以来,引进“齐黄一号”、“向阳一号”、“东解一号”等良种。种植方法也由春播转向以夏播为主,以大田单作改为玉米、大豆间作为主。一般玉米间作大豆行比为 2:2 或 4:2 或 4:4。田间管理多是中耕、锄草、及时治虫,消除大豆菟丝子,多数不施肥,其整个生长期与玉米共生,九月中旬与夏玉米同收。1985 年全市大豆种植面积 16.02 万亩,单产由 1949 年的 55.5 公斤提高到 120 公斤,总产达 1925.5 万公斤。

第六节 地 瓜

地瓜,学名甘薯。淄博在 18 世纪中叶开始引种。建国前,地瓜主要在博山、淄川一带种植,面积 2 万多亩,亩产鲜瓜 500 多公斤。据《博山县志》记载:“地瓜鲁山山脉一带宜之,产量丰收,可代谷”。其耕作多为一年一作,以春种为主。

建国初期,地瓜种植面积不大,每年仅种二三万亩。从 50 年代中后期开始种植面积逐年增多,并引进“胜利百号”,代替了农家品种。1958 年全市地瓜种植面积为 32.19 万亩。60 年代,地瓜作为高产稳产三大作物(小麦、玉米、地瓜)之一进行大面积推广,全市每年种植面积都在 40 万亩以上,并引进“华北 117”、“济薯 1 号”、“华北 52-45”、“一窝红”等新品种。70 年代推广“余薯 18”、“烟薯 1 号”等良种,种植面积开始减少,1978 年,全市种植面积为 22.6 万亩,亩产鲜地瓜 1500 公斤左右。80 年代后,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地瓜种植面积大幅度减少,且多在山丘

地区种植。1985 年,全市地瓜种植面积仅 7 万亩,比 70 年代初减少 30 多万亩。

地瓜的育苗栽培法,20 世纪 40 年代主要是选背风向阳处育苗,收麦后插秧,行距 1 米左右,每亩约 2000 株,田间管理多以翻秧、除草为措施。50 年代改用火炕育苗。60 年代又改进为回龙火炕育苗,断霜后插秧。插前用杀菌剂浸苗,起垄栽插,亩栽 2000~2500 株,田间管理以中耕和追肥为措施。1968、1969 年两年,曾推广过“窝瓜下蛋”栽培技术,即在秋后,选留每块重量 50 克左右的无病瓜块进行冬藏,翌年“清明”以后,栽于垄顶,并用土将瓜母全埋,每亩 3000~4000 株,瓜母出芽后进行清墩,即将瓜母的埋土扒去使瓜母三分之二裸露,这样瓜母不膨大,而新根下扎形成瓜块,故称“下蛋”。此法产量高,品质好,但因瓜种用量大,贮种困难,二、三年后被淘汰。

70 年代后地瓜育苗,又在火炕上加盖塑料薄膜,仅在阴天或夜间低温时加温,可以节省燃料。插秧也改为短秧斜插法,亩栽 3000~4000 株。基肥多为包馅肥,即将基肥包在瓜垄中间。改翻蔓为不翻蔓。

第七节 其 他

淄博市的粮食作物,除小麦、玉米、谷子、高粱、大豆、地瓜以外,其他(包括油料作物)还有绿豆、小豆、豇豆、豌豆、黍子、芝麻、油菜等。这些作物多是农家品种,引种年限难以考证,种植面积很小,而且都是零星种植,面积产量均无确切的统计数字。

绿豆:豆科作物,喜温暖,耐干旱,对土壤要求不高,生育期短,大都作为填闲补种作物。多与其他作物间作,或利用零星土地种植。绿豆籽粒性凉,除作粮食用外,还是消暑佳品。

小豆:豆科作物,籽粒有赤、黄、淡绿、灰、白、茶等颜色。赤色者也称红豆,品质最优,种植多与玉米、高粱等作物间作。

豇豆：豆科作物，其特性和绿豆相似，籽粒有黄、红、绿、紫等色。淄博主要在南部山丘地区与其他作物间作或在梯田地堰上零星种植，除作粮食用外，还可用来制淀粉和糕点。

豌豆：豆科作物，建国前和建国初期淄博均零星种植，以后极少种植。70年代初曾引进保加利亚豌豆1号、2号，主要是为增加复种指数，提高单位面积产量间种于其他作物。现已很少见。

黍子：又称糜子，去壳后称大黄米，属禾木科作物，古代列为五谷之一，生育期短，约80天左右。籽粒糯性。淄博人民有吃年糕的习惯，所以至今农户仍有零星种植。

芝麻：油料作物，是制作香油、麻汁的原料，其特点喜暖、怕冻、怕涝、耐干旱，适于疏

松肥沃，地势高燥的沙壤土种植。至今仍有零星种植。

油菜：油料作物，属十字花科，20世纪70年代引入市内。主要与小麦间作，种在畦背上，麦收前先收油菜。其籽粒可榨油食用。有零星种植。

荞麦：是谷类作物，蓼科，一年生，草本。在淄博种植历史悠久，至今南部山区仍有大量野生荞麦。荞麦适应性强，耐瘠、耐旱、抗涝。对土壤要求不高。生育期短，一般70~80天，春、夏、秋均可种植，是一种理想的抗灾救荒补闲的好庄稼。建国初期，市内少量种植。随着生产的发展和耕作制度的改革，现已极少种植。

淄博市粮田面积种植指数历史演变表

年份	耕地面积 (万亩)	粮田面积 (万亩)	总播种面积 (万亩)	耕地种植指数 %	粮田种植指数 %
1949	269.24	242.88	386.51	143.56	159.14
1952	280.27	254.88	414.44	147.87	162.60
1957	278.35	246.67	430.86	154.79	174.67
1962	258.54	220.17	372.86	144.22	169.35
1965	256.66	228.87	411.26	160.24	179.69
1970	248.01	219.83	398.84	160.82	181.43
1975	242.36	207.72	403.17	166.35	194.09
1980	233.97	195.53	382.19	163.35	195.46
1985	215.75	173.00	362.73	168.13	209.67

1932~1934年主要粮食作物面积、产量表

单位：万亩、公斤

年份	县别	小麦		谷子		高粱		大豆		玉米		地瓜	
		面积	单产	面积	单产	面积	单产	面积	单产	面积	单产	面积	单产(鲜瓜)
1932	博山	8.79	40	5.9	115	2.9	100	3.4	55	4.4	75	1.0	500
1932	邹平	21.5	50	9.6	90	12.9	90	25.3	60	4.4	100		
1933	临淄	36.0	70	20.0	120	22.1	90	21.9	50				
1934	长山	30.60	15.3	120	15.2	80	2.8	50				2.0	450
1932	淄川	35.0	60	32.0	110	12.0	100	20.0	55	12.0	60	3.0	500
1933	桓台	36.8	100	22.8	120	11.5	100	10.0	50	10.0	90		

淄博市粮食作物 1949~1985 年面积、产量表

单位:万亩、公斤、万公斤

年份	粮食作物				其中:小麦			年份	粮食作物				其中:小麦		
	面积	播亩单产	耕亩单产	总产	面积	单产	总产		面积	播亩单产	耕亩单产	总产	面积	单产	总产
1949	368.81	76.5	116.5	28269	129.61	56	7244.5	1968	359.73	111.5	179.5	40189.5	151.27	81.5	12303
1950	378.99	78.5	123	29778	135.44	60	8106.5	1969	364.19	133.5	218.5	48807.5	156.25	106.5	16664.5
1951	383.10	81.5	125	31219.5	127.96	67.5	8613	1970	362.18	135	222	48807.5	153.52	91	13990
1952	391.86	81.5	125	31890	136.95	67	9168	1971	369.04	150	254.5	55353.5	160.96	124.5	20085.5
1953	383.17	83	128.5	31856	137.30	63	8651.5	1972	370.67	156.5	268.5	58076.5	163.29	153.5	25085
1954	388.33	88	134.5	34097.5	143.5	72	10347.5	1973	369.02	174.5	302	64414.5	164.79	157.5	25924.5
1955	380.99	90.5	138.5	34404	142.61	69.5	9891	1974	369.53	166.5	290.5	61479	166.28	167.5	27884
1956	382.99	98.5	153.5	37780.5	146.27	75	10972.5	1975	366.63	207.5	366.5	76123	166.22	194.5	32362
1957	394.99	85.5	136.5	33711	157.31	65	10195.5	1976	366.42	201.5	365.5	73769.5	166.86	212.5	36918.5
1958	371.27	99.5	156	36956.5	152.82	68	10366.5	1977	359.34	198.5	358	71309.5	165.03	172	28347.5
1959	334.59	85.5	128	28546	125.59	68	8567	1978	359.06	211.5	383.5	75916	165.17	228	37653.5
1960	368.90	64	109	23641	163.91	55.5	9056.5	1979	357.76	249.5	451	89240	163.74	268	43903
1961	341.04	60.5	94	20612.5	131.11	18.5	2410.5	1980	356.79	240	438	85641.5	163.41	228.5	37331
1962	335.81	76	116	25541	121.33	52.5	6342.5	1981	354.55	228.5	419	81091	163.62	244	39909
1963	352.11	99	154.5	34939.5	134.73	71.5	9616	1982	340.75	214	387.5	72914.5	154.92	198.5	30772.5
1964	361.79	106.5	170	38572	146.16	86.5	12627	1983	344.86	259.5	474.5	89443	158.53	269.5	42689.5
1965	373.80	119.5	195.5	44718.5	157.94	95.5	15075.8	1984	336.89	273	508	91989.5	157.25	253	44758.5
1966	366.25	121	200	44288	156.91	80	12540.5	1985	325.00	272	511.5	88472.5	153.01	256	39178.5
1967	358.44	128	209	45949.5	153.25	85.5	13080.5								

淄博市玉米、谷子播种面积、产量表

单位:万亩、公斤、万公斤

年份	玉米			谷子			年份	玉米			谷子		
	面积	单产	总产	面积	单产	总产		面积	单产	总产	面积	单产	总产
1949	58.57	89.5	5239.5	68.18	106.5	7272	1968	84.60	143.5	12120	24.39	187	3345
1950	58.83	90.5	5336.5	69.06	111	7651	1969	89.38	155	18833	25.04	153	3834
1951	54.87	91	4996	64.16	114.5	7358.5	1970	88.16	175	10416	27.51	154	4232
1952	60.18	95.5	5745.5	64.15	120.5	7737.5	1971	101.97	182	18570.5	25.79	140.5	3223.5
1953	58.82	103	6049.5	67.15	109	7319.5	1972	108.19	174.5	18892	19.88	128	2540
1954	60.71	103	6265.5	66.74	122	8150	1973	113.02	140	15846.5	15.21	148	2254
1955	60.25	106	6395.5	64.23	125	8039.5	1974	122.42	170	20841.5	14.01	149.5	2092.5
1956	69.76	108	7541.5	62.22	126	7852.5	1975	129.20	222	28708	12.67	180.5	2287.5

续表

年份	玉米			谷子			年份	玉米			谷子		
	面积	单产	总产	面积	单产	总产		面积	单产	总产	面积	单产	总产
1957	72.52	91	6610.5	58.19	122.5	7136	1976	143.31	199.5	28567.5	10.27	163	1676.5
1958	66.03	124	8187.5	49.43	134.5	6645.5	1977	142.38	234.5	33378	9.15	212	1940
1959	63.95	97	6199.5	42.05	99	4169	1978	145.45	204.5	29760	7.92	149.5	1182.5
1960	68.53	61.5	4217	27.44	70.5	1933.5	1979	146.63	255.5	37479	8.01	167.5	1240
1961	52.31	85.5	4472.5	27.78	88	2444.5	1980	153.46	272.5	41805.5	6.62	150.5	995
1962	50.52	84.5	4271.5	38.70	91.5	3539	1981	157.16	239.5	37616.5	4.94	120	594
1963	59.59	112.5	6706	38.77	100.5	3888	1982	153.24	272.5	37124.5	6.00	193.5	1161
1964	68.83	113.5	7826	33.45	114	3805.5	1983	153.34	271	41583	7.47	160.5	1198
1965	85.77	150	12849.5	27.22	131	3567.5	1984	145.41	312	46080	7.16	202	1147.5
1966	98.75	152	15030.5	20.24	145	2934	1985	137.06	314	43004	6.63	189.5	1256.5
1967	88.29	161	14209	22.17	161	3566.5							

淄博市高粱、地瓜播种面积、产量表

单位:万亩、公斤、万公斤

年份	高粱			地瓜			年份	高粱			地瓜		
	面积	单产	总产	面积	单产	总产		面积	单产	总产	面积	单产	总产
1949	47.35	92.5	4373.5	2.41	137.5	331	1968	21.85	120.5	2629	48.48	179	8682
1950	47.39	91	4315.5	2.89	140	404.5	1969	19.87	147.5	2928.5	47.18	208.5	9481
1951	59.00	97.5	5756	3.43	138	473.5	1970	22.53	137	3085.5	44.20	237.5	10486.5
1952	52.45	95	4981.5	4.01	160.5	643.5	1971	20.43	141	2878	34.16	232.5	7935.5
1953	54.47	94	5128	4.70	108	743	1972	23.12	131	3026.5	36.09	211	7607.5
1954	48.31	93	4488	7.32	164.5	1202.5	1973	18.81	170	3199.5	40.10	247.5	9918
1955	48.14	100	4808	10.58	182.5	1932.5	1974	13.75	153.5	2109	36.50	212.5	7761.5
1956	33.80	97	3281.5	21.74	190	4131.5	1975	11.73	186.5	2185.5	32.10	298.5	9584.5
1957	33.31	98	3265.5	20.08	159	3193.5	1976	8.99	156	1403.5	24.60	236.5	5815.5
1958	24.29	136.5	2880	32.19	176.5	5684	1977	7.21	206.5	1487.5	23.39	224	5236.5
1959	24.88	88	2195.5	33.72	141.5	4768	1978	6.20	135	825.5	22.58	240	5417.5
1960	13.59	80	1089	48.25	107.5	5181.5	1979	6.09	163	993.5	20.27	218	4421.5
1961	34.16	76	2589	36.09	166	6479.5	1980	5.94	154.5	918	13.95	236.5	3296.5
1962	40.79	61	2483	38.74	60	2332.5	1981	5.39	121	651	9.21	139	1278
1963	34.46	82.5	2840.5	42.89	216.5	9292	1982	6.61	189.5	920.5	8.03	234.5	1884
1964	24.83	100.5	2495.5	48.78	206	10037	1983	4.63	150	694.5	8.78	255.5	2244
1965	20.75	146.5	3039	43.63	194.5	8492.5	1984	3.58	198.5	710.5	8.40	283.5	2383.5
1966	19.75	127	2504	41.91	210.5	8821.5	1985	3.99	197	787	7.04	305.5	2149
1967	21.62	135.5	2928	42.97	234.5	10084.5							

淄博市大豆、杂粮播种面积、产量表

单位:万亩、公斤、万公斤

年份	大豆			杂粮			年份	大豆			杂粮		
	面积	单产	总产	面积	单产	总产		面积	单产	总产	面积	单产	总产
1949	52.66	55.5	2910	9.35	82	767.5	1968	25.89	33	852.5	3.95	118.5	468
1950	54.31	56	3030.5	9.77	75.5	739.5	1969	24.57	51	1253	3.07	274.5	843
1951	59.65	46	2742.5	13.25	89.5	1187.5	1970	24.81	56	1389.5	1.42	130.5	206.5
1952	64.43	41	2649	9.46	95	896.5	1971	24.12	84.5	2038.5	2.40	89	214
1953	52.70	53	2781.5	6.40	84.5	541.5	1972	19.06	40.5	774	1.06	133.5	141.5
1954	53.29	54.5	2894.5	7.38	88	649.5	1973	16.44	82	1348	0.64	204	130.5
1955	48.05	56	2694	5.52	98.5	543	1974	15.90	43.5	689.5	0.66	153	101
1956	42.84	78	3346	5.45	114.5	625	1975	14.05	62	870.5	0.70	178.5	125
1957	46.89	56	2619.5	4.08	129.5	528	1976	11.51	66	759	1.10	118	130
1958	35.07	55	1934	3.79	181.5	687	1977	11.49	70	806	0.68	164	111.5
1959	35.76	56.5	1844.5	4.55	96	436.5	1978	11.22	70.5	957	0.44	219.5	96.5
1960	43.17	42.5	1834.5	4.98	102	509	1979	12.61	81	1020.5	0.41	208.5	85.5
1961	46.38	34.5	1594	8.77	59.5	520	1980	12.91	94	1210.5	0.51	166.5	85
1962	39.87	33	1307.5	6.08	86	524	1981	11.53	83	955.5	0.65	134	87
1963	39.87	56	2235	3.78	165.5	626.5	1982	9.66	96	925.5	0.60	211	126.5
1964	37.10	40	1476	3.02	211	637	1983	11.54	82	948.5	0.57	150	85.5
1965	33.36	34.5	1154.5	5.99	121.5	729	1984	14.27	102.5	1459.5	0.82	184	151
1966	25.70	78.5	2014.5	6.17	121.5	750.5	1985	16.02	120	1925.5	1.25	137.5	172
1967	28.06	64.5	1814.5	4.74	127	6.02							

第二章 经济作物

第一节 烟草

烟草为市内种植的重要经济作物之一。晒烟(也叫旱烟)始种于16世纪末期,分布于南部山区,系从沂水县一带引入。民国年间随着烤烟的引进,晒烟随之消迹。淄博市烟草始种于1916年。当时由英国人在潍县租地60亩,用美国烟种“白利”试种效果较好,随即沿顺胶济铁路线向东西扩展,逐步扩种到临朐、

益都、安邱、临淄一带。

1923年美国道格等三人在东安次(今临淄区孙娄乡)指导黄烟生产,进行烟草施化肥对比试验、烘烤和分级绑把。所用化肥系德国产“狮马牌”肥田粉(即硫酸铵)。

据《中国实业志——全国实业调查报告》记载:1933年临淄黄烟种植48000亩,年产600万公斤。盛期在辛店平均日收烟6万公斤。烟叶成交总值400余万元(当时货币),占辛店商业总交易额的75%以上。1937年“七

七事变”前,烤烟生产为最盛之时。民国时期为发展黄烟,1935年4月,省立临淄试验农场成立,总面积314亩8分,位于西关以北,场内有玻璃温室三间,试验室内备有显微镜、温箱(点煤油)、烤箱等(此农场于1937年10月解散)。日伪时期,黄烟生产受到破坏,种植面积、产量大大下降。

建国以后,烤烟种植面积一直不稳,年份之间差异较大。桓台县、临淄区是省内主要产地之一。50年代种植面积由初期的5万亩发展到24万亩,亩产从58.5公斤提高到106公斤。60年代每年种植面积10~20万亩,亩产32~128公斤。70年代种植面积11~16万亩,亩产一般在75~120公斤。从1982年以来,年种植面积在4万亩以下,亩产在120~170公斤之间。1985年全市种植面积3.04万亩,总产量为4355000公斤。

春烟一般在“雨水”前后播种育苗,到“谷雨”前后移栽,苗龄60~70天;夏烟一般在“清明”至“谷雨”播种,麦收后抢茬移栽。春、夏烟苗床管理:主要是培育足够、适龄的齐、壮烟苗。苗床期进行覆盖保温、浇水、追肥和炼苗等措施。

移栽有垄栽、平栽、沟栽和穴栽之分,山区丘陵地带多垄栽,北部平原多沟栽,每亩1300~1800株左右,平原稀些,山区密些。烟苗进入团棵后适时中耕、追肥,以保成熟期的品质。烟叶一般在移栽后60天,叶片自下而上渐熟。

第二节 棉花

棉花在淄博始种于16世纪,主要分布在北部平原一带。建国前棉花生产发展缓慢,品质较差,1949年每亩平均产皮棉13公斤,纤维长度只有22~24毫米。建国后随着棉种的改良,棉花产量不断提高。特别是1978年大力推广“鲁棉1号”后,每亩年均产皮棉55公斤多,纤维长度已达27.8毫米。1985年,全

市棉花种植面积为7.64万亩,总产量为4285000公斤。

棉花为一年一熟制,自1980年开始推广粮(油)、棉套种。

棉花种子建国后更换四次,每次更新都有所增产。50年代引进“斯字棉5A”、“斯字棉2B”。60年代推广“岱字15号”、“徐州1818”等品种。1978年推广“鲁棉1号”,单产提高较大,一般亩产翻一番。80年代又推广“鲁棉5号”和“鲁棉6号”质量又有提高。

栽培技术自80年代以来,推广覆盖地膜植棉和营养钵育苗,不仅使棉苗健壮,还能提前种植一个多月。密度由过去每亩2000~3000株,增加到4000~6000株;提高了经济效益。

第三节 花生

花生,也叫落花生。现有记载为清咸丰年间引进珍珠豆形小粒早熟花生,1889年又传入六粒花生。建国前,淄博花生产量不高,但种植面积较大。据《山东省农业生产调查统计资料》记载:1936年桓台县种植花生2万亩,亩产皮果35公斤;《博山县志》记载:民国21~25年在博山车站共运出花生米4.9万吨,皆由青岛外销。

建国初期,1950年种植面积已降至7500亩,亩产皮果79公斤。1956年,全市种植面积105万亩,单产95.5公斤。1957~1979年期间,除1967、1976年种植面积超过万亩外,其余年份均不足万亩。1980年全市种植花生1.26万亩,单产110公斤。1985年,全市种植面积为4.96万亩,总产量为7340000公斤。种植方法多为一年一作,品种多采用大粒花生。70年代推广“白沙1016”、“花28”、“海花1号”等早熟中果品种,不仅春播也可夏播。春播在“立夏”前后,夏播花生,一般采用麦田套播,时间在五月下旬到六月上旬,在适期内宜早不宜迟。春播每亩多为7000~9000墩,

夏播 9000~11000 墩。前期管理,培育壮苗,进行清棵、锄土;中期,中耕培土,合理施肥、浇水和治虫、保针促果。

第四节 药材

1950年前,周村区西苑长白山一带农户少量种植荆芥、芥子、苏子等。1957年,开始有计划的发展药材生产。引种试种外地中药材,由生产大队、提供土地、人力,药材部门提供种苗,产品由药材部门收购。1960年前药材种植,片段分散、零星,1960年后,药材种植面积有较大增加,1963年种植药材100亩,25个品种,1970年增加到1300亩,46个品种,1978年达到4000亩,52个品种。80年代后种植面积开始下降。1980年,全市建药材生产基地103处,种植面积1500亩。到1985年,全市有药材生产基地17处,种植面积1631亩,药材部门收购量为178347公斤。

淄博原有家种药材品种不多,主要有荆芥、芥子、白扁豆、苏子、山药、瓜蒌、丝瓜、莱菔子等。1958年,周村、博山两区开始种植引进的红花、地黄、玄参、南星、牛夕、枸杞、大黄等品种。以后,引进的药材品种不断增多,1968年,由四川灌县引进川芎,由山东嘉祥县引进菊花,由新疆引进川贝母,由辽宁宽甸引进五味子,由湖南引进枝子等50余个品种,经试种大部获得成功,仅五味子、枝子因不适应当地气候条件而全部死亡。1978年,全市种植品种达60余个,主要有地黄、黄芪、

沙参、党参、玄参、丹参、桔梗、南星、白芷、透骨草、薄荷、瓜蒌、防风、菊花、元胡等。1985年种植品种46个,自用有余。

在淄博引种、试种成功,并成为主要家种品种的有:地黄、黄芪、板兰根、怀牛夕、白芷、沙参、薏米、草决明、玄参、桔梗、丹参、南星、羊角透骨草、菊花等15个品种,其中产量高,质量好的有桔梗、黄芪、白芷、地黄4个品种。

淄博种植药材,大都采用菜药间作、粮药间作等形式,如土豆间作菊花、玉米间作川芎、果树间作党参、细辛等。

第五节 其他

大麻,又叫线麻,一年生草本。纤维淡黄色,拉力较强,主要做绳索用,也是造卷烟纸、钞票纸的原料。种子含油量高,可食用。生育期间要求温度适中,喜湿润多雨,1985年市内仍有零星种植。

苘麻,又叫青麻,是一种韧皮纤维作物,适应性强,能抗寒耐涝,在低洼地方生长良好。纤维白色,较粗硬,主要做绳索用。栽培时要注意增施肥料,合理密植。农民多利用闲散零星土地或不宜种粮食作物的地方种植。市内现已很少种植。

蓖麻,市内种植普遍。适应性强,耐盐碱、耐瘠薄、耐干旱,山地荒坡、房前屋后、地边道旁均可种植。栽培管理粗放,成熟果穗要分期收获。蓖麻用途广泛,经济价值高。其籽含油50%左右。

淄博市主要经济作物 1949~1985 年面积、产量表

单位:面积,万亩、单产,公斤、总产,公斤

年份	棉花			烤烟			花生		
	面积	单产	总产	面积	单产	总产	面积	单产	总产
1949	4.04	13	519050	7.54	116	8741350	0.75	73	546500
1950	4.00	13	517400	5.14	91	4671350	0.75	79	594150
1951	3.57	13	458450	11.03	93.5	10338150	0.75	88.5	665150